

证券代码：000014

证券简称：G 沙 河

公告编号：2006-034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所持股权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沙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河集团”）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 43,060,94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2.02%。沙河集团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法人股 19,363,69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4.4%，质押给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沙河集团在深圳发展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的贷款已归还，上述股权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

特此公告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二十六日